关于召开XXX工会第X次

会员（代表）大会的请示

文登（区、镇 、街道）总工会：

XXX工会届期已满，根据《中国工会章程》和《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务例》的规定，经XXX工会委员会研究，并经XXX党支部同意，拟定于X年X月X日召开XXX工会第X次会员（代表）大会。现将有关事宜请示如下：

大会的主要议程:

一、审议并通过XXX工会第X届工会委员会工作报告；

1. 审议并通过XXX工会第X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工作报告（可书面）；
2. 审议并通过XXX工会第X届委员会财务工作报告（可书面）；

四、审议通过大会选举办法（草案）；

五、审议通过xxx工会委员会委员和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名单、监票人名单；

六、选举产生xxx工会第x届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；

XXX工会委员会差额的办法选举产生，即提名x人，选举x人，差额1人，经费审查委员会采用等额的办法选举产生即提名3人，选举3人。女职工委员会由全委会提名产生。

七、宣布xxx工会第一届委会会主席、副主席名单，第一届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名单，女工委主任名单。

以上请示妥否，请批示

附：候选人建议名单呈报表

 XXX工会委员会

 20xx年 月 日